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电网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在中国南方电网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 <http://www.bidding.csg.cn> 公告的“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第一批省级集中采购物资框架招标（营销类设备）中标候选人公示”，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候选人。现将相关预中标情况提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贵州电网于2019年1月28日在中国南方电网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发布“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第一批省级集中采购物资框架招标（营销类设备）招标公告”（项目编号：0002200000045059），招标人为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贵州电网物资有限公司，本次招标标的物共20种。

二、预中标公示的主要内容

根据上述中标候选人公示的内容，公司为此项目集中器、负荷管理终端、配变监测计量终端、费控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、单相智能电能表、三相智能电能表和三相多功能电能表的中标候选人，共 7 个包，预计中标金额约为 8,0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：

<http://www.bidding.csg.cn/zbhxrgs/1200204432.jhtml>

三、预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根据预中标数量以及报价测算，预计公司合计中标金额约8,000万元。本次中标预计对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，其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四、预中标项目风险提示

目前，本次招标活动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已结束，公司尚未收到贵州电网物资有限公司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5日